

最新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 经典小说活着 读书心得感悟(实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篇一

福贵是个富人家的少爷，无非希望他大福大贵。可他早年赌博赢少负多，输得倾家荡产。“天有不测风云”福贵的父亲在去茅厕时“被风吹倒了”一家人困苦不堪，这时，福贵的母亲也病了。就在福贵进城为母亲买药时不幸被国民党强制参军，在战壕里屡次与死神擦肩而过。终于盼来了解放的一天，富贵可以和家人团聚了，可母亲已经病逝，凤霞也在一场病痛中失去了声音。不久有庆也在为村长的女人献血时搭上了性命，这对本来就清贫的一家人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或许，命运在捉弄富贵，在不同时间的相同地点凤霞，家珍，二喜还有苦根也相继搭上了“归西的列车”。

能离开的亲人都离开了；能感受的痛苦都感受了；能经历的事情都经历了，剩下的只有那头老黄牛和对过去的回忆，似乎还残留着活着的信念。

在封建社会末期的背景下，一个“面朝黄土背朝天，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农民在平凡的日子里过着不平凡的生活。古人虽说“知足者常乐。”但失去亲人的时候，再知足的人也不会乐。在这样的创伤面前富贵没有选择一了百了，也没有选择堕落……有一千条理由让亲人离开富贵，但有一条理由把亲人挽留，这便是福贵对亲人的爱。若有上帝的话，他对每个人都是公平的，他赐予福贵一生中最珍贵的present(礼物)便是present(目前)。“过去的切当过去，留

下的切当珍惜”既然福贵的唯一理由也无法阻止亲人的离去，那他能做的便是享受现在，活着.....

如果说，福贵一家人的遭遇只是芸芸众生的缩影，福贵的遭遇便是缩影中的片段；如果说，人生的道路是坎坷的，福贵的一生便是坎坎坷坷的；如果说，人有喜怒哀乐，生老病死，福贵的态度便是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陪伴下活着。

我们总是以为，已经到手的东西便是自己的，一旦失去就觉得蒙受了损失。其实，一切皆变，没有一种东西能真正占有，得到一切，也就意味着失去了一切。不如在一生中不断的失而复得，习以为常，也许能更为从容的面对死亡。

另一方面，对于一颗有接受能力的心灵来说没有一个人会真正失去的。凤霞，家珍，有庆他们真正离开福贵了吗？不，永远没有！我们不能单纯的从理性的角度出发以一个人是否有生命来判定人是否活着。

我承认凤霞，家珍，有庆的躯体已长眠于地下。福贵也可谓经历了人间悲剧：早年丧父，中年丧子，晚年丧妻。从当年的风流倜傥到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福贵就是在这种压力下活着的。他已不再为金钱而活着；不再为粮食而活着；只为了一份精神寄托而活着。凤霞，家珍，有庆他们的爱是深沉的；他们的思念是绵延的；他们的灵魂是活着的。

命运是不可改变的，但可以改变的是对命运的认识。命运不会一直眷恋福贵，让他一帆风顺或满路荆棘，不如眺望着远方活着。人是为了活着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东西而活着。

人生的终点是死，是虚无，在终点我们找不到人生的意义，于是我们只好说“意义在于过程”。然而，当过程也背叛我们的时候，我们又把眼光投向终点，安慰自己说“既然人生的意义都一样，何必追求过程？”

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篇二

每个人都有一个人多彩的人生，这个“多彩”或许是坎坷的，幸福的，痛苦的也有一些人过着与世无争，平凡而辛勤的一生。

这次，我要与大家谈的就是一个人的一生。人的一生有着许许多多不一样的活法，有快乐的去活，坚强的去活，奋斗的去活等等，你有没有想过你应该需要活出一个怎样的人生呢？这问题是我提出的，但暂时连我自个儿都拿不定一个想法，也许这实在很难说，有人会问：“这可不是自己来决定。”可是，我要说，这控制权还是在你自己的手里，你的各种因素都会改变它的道路和方向的。

虽然这次我的主题不合“科学”。但，推荐的这本书使我受益匪浅——《活着》。

这是一部小说，简朴的语言塑写了划时代的家庭悲剧。美国的《明星论坛报》评价说：“你只要读到一半，就已经确信它是不朽之作了。”真的，我一拿起书就越发越想往下看。

作者是当代著名作家余华，9年出生于浙江杭州，曾从是过牙医工作，曾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

主人公福贵起初是风光的少爷，可因为无顾忌，在外面吃喝嫖赌，把他父亲的2多亩地全抵债给了别人，毁了家人幸福的生活。贫困中，他终于醒悟，可已经迟了，父亲被他给气死了，接着母亲相继死去，温柔可怜的妻子家珍，过度劳累，骨瘦如柴，终于死去。这也许就是上帝对他的惩罚，到最后，福贵7个至亲全被他亲手埋藏起来。只剩他孤零零的一个人和一头老黄牛。

福贵历经令人难以想象的苦难之后，他学会了忍受，只是十分单纯的为活着而就活着。

余华告诉我们：学会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承受展现在面前的无聊，平庸和困难。

我想：是啊，平淡接受，乐观忍受，顺其自然吧！

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篇三

人们纷纷在这个叫做活着的故事里一一死去。

作为一个冷酷的作者，余华不动声色地让我们跟随他的冰冷笔调，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

只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

“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所以当他在父亲眼前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我们都天真地以为悲剧该结束了，事情在慢慢好起来，于是有了一点淡淡的喜乐。

可是我们怎么知道他会猝然死去。就像今天我们知道的许多社会底层的人们一样，有庆的死冤枉而荒谬。由于血型不幸与临盆的县长夫人相同，他竟是因为抽血过多而夭亡的。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

因为远离那些动荡的年月，因为并未真正有过艰难和困顿，这个故事让年青的我们不禁有些战栗。薄薄的十二万字，笼罩着“欲哭无泪的压抑”。只是阖上书本之时，内心似乎多了一些超越世俗欲望和纷争的平静。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使要担当诸多难以承纳的苦痛，但是依然要坚忍，顽强。这应当便是生命的力量罢。

余华这么说他写作的缘起——

“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打动了我，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所以在那些悲伤的情节之间，福贵仍然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述说苦难的时候，眼睛里流出了奇妙的神色，分不清是悲伤，还是欣慰。

——我仿佛已经看到许多问号：这样，我们的生存还有什么意义？

嗯，就像那谁说的，企图探究活着的意义注定只能成为一个笑话。人只是一种存在，它与天地万物一样并无意义。

呵，我们也许只需要像福贵那样活着，像那头老牛那样活着。尽管有些苍凉的意味。是不是爱过了才会懂得心死了还要活

着的坎坷。

关于经典小说活着读书心得感悟精选：篇三

花了一天半时间吧，把《活着》看完了。也似乎又懂得了些什么道理。联想到有些轻生的人十分不该，就在前些天，新车站楼顶还有人嚷嚷着要跳楼，我虽不清楚原因，但相信与福贵一比，定相差甚远。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作者余华在书的一开始就点明主旨，也为之后的记叙作铺垫。

作品采用主人公福贵自述的方式，福贵生动的日常语调及其对命运的屈服，向人们展示了将苟活作为唯一生活目标的状况，使作品更深刻。其为我们提供了如何生活，尤其是如何在困境中求生的理念。

主人公福贵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先后离去，一次次徘徊在绝望的边缘，但他却有着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的乐观态度。

在他发现害死他儿子的凶手之一是春生时，他深明大义，也明白冤冤相报何时了。当春生面临绝境时，福贵也依旧尽了朋友的职责，劝他要坚强地活着。

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或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恶的一视同仁。

在我们遇到困难时，要想想福贵的经历，我们就一定会鼓起勇气继续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确有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富贵，而有人只能与福贵一样劳累一生。在不公平面前，任何的抱怨、逃避都是徒劳，我们可能需要学习福贵身上随

遇而安的精神。

生活给予我们太多无奈与困惑，像福贵那样经历了许多仍然顽强生存下去，他对生存其实并无明确认识，只是以一种动物般的求生本能使他延续生命。但他在暮年却能以一种洞察人生的乐观来对待生命，这一点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一种生活的启迪。

平凡、琐碎的生活得利地充斥着我们的每一天，随着岁月的增长，越来越多的激情被淡薄，过往云烟的经历和磨练所体现出的是一丝木讷。

在读了《活着》以后，才真正思考了活着的意义，也释然了。现在的生活与福贵相比要好许多，但我们身在福中不知福，还在不停抱怨生活对我们的不公，其实这些苦又算得了什么。

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篇四

“活着就是要修炼自己的灵魂，在死去的一刹那能够无怨无悔，能够为社会有所贡献”稻盛和夫所讲的道理，简单明白。但就是这些简单的道理，在作者的人生道路上发挥出了巨大的作用。

稻盛和夫认为，成功的人生应该是：本着不违反人类基本普世伦理、利他主义的简单原则，以像对待恋人般对待工作，有着强烈到遍布全身的渴望，凡事高标准、严要求，追求卓越，精益求精，大胆思考，小心准备，不轻言放弃，以百分之百的认真身体力行，凭着一股傻劲儿去迎接困难和挑战，珍惜和把握每一个现在，持续地积累蓄势，最终化腐朽为神奇，化平凡为非凡。

简单，也是我信奉的处事原则。从小接受的家庭教育，“不给别人带来麻烦”成为我的基本人生准则。这个准则对我的影响，可以说利弊参半。

“不给别人带来麻烦”，让我时时处处考虑他人感受，能够设身处地为他人考虑，换位思考，不给他人带来相处上的不适。但同是这一点，也让我常常做事思前想后，因为太多的顾虑而错失良机甚至止步不前。现在想来，其实我仍没有做到“简单”。

为他人着想是应该提倡的，“予人玫瑰，手有余香”，也符合和谐的本质；但事事瞻前顾后，考虑太多，就背离了简单的本质。其实，本着遵规守法、利他利己、和谐共赢的原则，每天踏踏实实去努力，每天把自己分内的事情做好，每天比前一天前进一点点，日积跬步，终致千里。

相信我们每一个人都不缺乏努力拼搏、奋斗的精神，但又有多少人能够做到坚持呢？坚持，是这个世界上最简单的事情，同时也是这个世界上最困难的事情。

就拿每天坚持跑步这件事情来说，说它简单是因为你只要穿好运动服出去就可以了，没有人会阻止你；说它困难是因为真的很难做到每天如此，几十年如一日，世界上绝大多数人都做不到。

成功是很简单的，而简单却是不容易坚持的，不容易做到的。稻盛和夫如此推崇简单，因为简单里面，孕育着成功。

活着读书心得读后感篇五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这是来自《活着》这本经典作品里的话。从这两句话里，我似乎读到了一个有着倔强、麻木性格的人内心的无奈。

透过这两句话，我能感受到这个人对生活的希望一点点被时间和现实所剥夺，他是一个满是伤痕的人。在面对现实这个怪物面前，他无疑是懦弱的败将，但在一次次跌倒、爬起、

再跌倒、再挣扎的中，他变得比最初更加成熟，他也更加清楚自己所拥有的一切都会是过往云烟，包括虚名、钱财、甚至是刻骨铭心的爱情、血浓于水的亲情、两肋插刀的友情。也许这样很残酷，也许这只是福贵的绝望、也许这只是那个时代产物，但是这却深深地扎进了读者的心，让读者看到生活这两字之于福贵来说就是一种习惯而已，只要这世界能给他一片生存的空间、一口空气、一滴水，他便就可以这样苟且地活下去。他不为任何人、任何事，只想顶着这副皮囊任现实的鞭子抽打，尽管鲜红的血液止不住地从血管流出，他也不想理，更不想睁开眼睛一瞥。

“可是我再也没遇到一个像福贵这样令我难忘的人了，对自己的经历如此清楚，又能如此精彩地讲述自己。他是那种能够看到自己过去模样的人，他可以准确地看到自己年轻时走路的姿态，甚至可以看到自己是如何衰老的。这样的老人在乡间实在难以遇上，也许是困苦的生活损坏了他们的记忆，面对往事他们通常显得木讷，常常以不知所措的微笑搪塞过去。他们对自己的经历缺乏热情，仿佛是道听途说般地只记得零星几点，即便是这零星几点也都是自身之外的记忆，用一、两句话表达了他们所认为的一切。”好像身边的老人看上去也是这样的平静，对于生命旅程中的一切他们都变得很平淡，即使是轰轰烈烈的爱情、举世无双的功成名就、动人心魄的豪言壮语也不能勾起内心的一丝涟漪。也许在偏理性的人眼里，这是长大的标志、这是思想成熟的标志。可这样一个对喜怒哀乐都没有知觉的人不应该很可怕吗？可这样一个被岁月剥脱了激情的人的生活不应该很单调吗？可这样一个把生活当做习惯的人不应该很可怜吗？他之于生活就像是一块寒冰，而生活之于他就像是多点了的一道菜，吃不吃都无所谓，只是到收银台时会多拿一点的钱。

余华在《活着》这本书里，用了一生的时间让主人公福贵一点点沉沦。年少的福贵只是养尊处优、无所事事，对这个社会还是存在一点点期待。可当他的家族破产，他被强制安排到军队里，他的母亲和爱人一点点远离他的生活，他的儿子

和女儿被现实折磨得满是伤痕时，他不知道自己到底为何要活下去，他不知道为何这一切的不幸都是发生在周围最亲最爱的人身上而不是自己，要知道他们都是没有一点罪恶的人呀，错的人是他，该被上帝带走的人也是他。

在庸俗的人眼里，死亡是最可怕的一件事情，可在余华的眼里，的痛苦不是拿走这个人的生命，而是折磨他，让他在无尽的悔恨、无尽的悲伤中苟且地活着。在《活着》这一本小说中，余华就这样给福贵安排一场悲剧接着一场的悲剧，他要让这个不珍惜生活的人被生活蹂躏到连哭都难。他要福贵看着一幕幕亲人死亡的惨象，他要让福贵明白在现实面前他是多么无能无力，他要让福贵连在睡觉时都被这样的噩梦惊醒。在小说的结局，余华还安排了一个更加残忍的剧情，他连福贵生活中的希望也给剥夺了。苦根是福贵在这世上最后的亲人，是福贵对未来的一种期盼，但作者却滑稽地安排了他的死亡。苦根，他是纯洁的，似乎和这个世界无怨无仇，可最后被安排撑死了。余华彻彻底底地毁掉了这个叫福贵的人，对他的可怜是让他继续苟且活着。到最后的最后，福贵只剩下年老的自己和一头老牛。

除了余华的《活着》，还有很多类似的作品，那些作者都在用手中的笔写下生活的可怕、战争岁月的艰难。在看《活着》这本小说和电影时，我感到很压抑。我想任何一个人在看着一幕幕死亡场景时，都会觉得心在一点点被撕扯，都会感到有一种侵入五脏六腑的寒冷，甚至会害怕自己也成为了现实版的福贵吧！福贵的悲剧并不是特殊的，在看了巴金的《寒夜》之后我便更是这样觉得，巴金以一家四口的在战火纷飞的破裂来反映主题，给人的感觉很亲近，表现得也很自然。汪文宣和曾树生相遇在寒夜的薄雾中，他们的离别、各自的结局也在这样一个寒夜。汪文宣和曾树生曾经对生活充满着期待，他们的理想是办一所学校，可以在教堂里把自己的知识传递给一个个渴望学习的青年，可在战争年代这样的生活就是妄想，那黑暗的时代嫉妒他们身上的光，所以它便露出獠牙嚼碎了这样的梦想，而《活着》也是这样在把幸福毁灭

给我们看。

余华是成功的！他笔下的福贵生动地演绎了一场生命的悲歌，现实摧毁人性的好戏。同时他也惊醒了一些把活着视为习惯的人，他提醒着一代又一代的年轻人要倔强地、有意义地活下去。